

## “性别角色与社会发展笔谈”(一)

### 引言

本刊1994年第2期发表了郑也夫:《男女平等的社会学思考》一文,引发了男女学者对此问题进一步的思考和讨论,这是一件好事。首先,它打破了男性学者对这一问题的沉默,将仅仅活跃在女界的命题推入社会科学的殿堂,本身就是对妇女研究的推动;同时,由男女学者共同参与的讨论,将会给这一研究领域注入更多的理性。我们认为,科学的严肃性使我们没有理由排斥同样是严肃的研究,不应该用一面“妇女解放”的旗帜堵住别人的嘴巴,同样男女平等的实现和性别角色的合理分工有赖于社会中男性与女性共同的努力。

### 重建性别角色关系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 孙立平

在中国现代化的过程中,人们常常讲“瓶颈”问题,交通是瓶颈,能源是瓶颈,然而,中国最大的瓶颈是中国的人口,或者说是中国的劳动力。

目前,中国的人口已经接近12亿,虽然从比例上说,仍然是占世界总人口的四分之一,但就中国这个有限的地方而言,其造成的压力,却日甚一日。这12亿人口,大约有9亿是在农村。虽然由于整个国家经济的发展,城市中吸收了大量的农民工,乡镇企业中也吸收了一亿多的农村劳动力,但仍然有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以潜伏的状态存在着,这种以潜伏状态存在的剩余劳动力,据估计也要在一亿五千万到两个亿左右。

按照工业化和现代化的一般规律,随着工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农村的剩余劳动力只能通过向城市中的工业转移的方式才能解决。这就是城市化的过程。但正是在这一点上,中国面临着与其他国家很不相同的制约条件。一般地说,在其他国家工业化和现代化的过程中,城市中由于工业的发展,会对劳动力产生大量的需求,城市的较高的收入和独特的生活方式也会对农村的居民产生巨大的吸引力,这样农村的剩余劳动力得以进入城市。

但中国的实际情况是,当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需要向城市转移的时候,城市在很大程度上已经人满为患。当然也许有人会说,几千万的农民工涌向城市,不是大部分都找到了工作了吗?这是不错的,但是有一个前提人们是不能忘记的,这就是,农民工目前能够在城市中找到那些工作,与其说是城市中没有人做,倒不如说是城市中那些实际上的失业人员目前还放不下架子去做这些工作。而城市人之所以还有条件“不放下架子”,是由于城市中的企业制度改革还没有真正地进行。

根据有关方面的数字,目前城市的国营和集体企业中,实际的富余人员,也就是隐型失业者,大约有3千万之多。多少年来的铁饭碗制度,造就了城市人的一种贵族意识,似乎国家为他们提供有保障的、条件较好的工作,是天经地义的。正是由于这种意识的作用,即使是一些单位经济效益不好,职工收入很低,但人们也不愿意放下架子,去从事那些通常由农民工所从事的工作条件差、收入又较低的工作。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才使得一些较为“低贱”的工作能够空出来,从而为农民工提供了就业机会。可以预期,随着城市中的企业制度改革的不深入,更多的隐型失业者转变为显性失业者,这些人会逐步打掉“贵族”的架子,去从事那些原来为他们所瞧不起的职业。到那个时候,城市中的失业者将会与农民工一起争夺那些原来人们认为较低级的工作。也正是要到那个时候,才可以真正看得出来,城市中实际上并没有那么多的就业机会,也就是说,能够容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能力并没有现在表现出来的那么大。

现在的问题已经很明显,农村中有大量的剩余劳动力存在,需要向城市转移,而且也必须向城市转移,如果一味地强调在农村就地消化,实际上不但消化不了,就是消化了,代价也非常之高。我们不能想象,一个国家是在百分之七、八十的人口依然住在农村的情况下,进入工业社会和现代社会的。因此可以说,农村的剩余劳动力只有靠向城市转移才能解决。但问题是,城市中确实已经是人满为患了。在这种情况下,实现农村剩余劳动力向城市的转移,谈何容易。但这个问题不解决,中国工业化和现代化的一个最基本的问题就没有解决。而这个问题不解决,其他的很多问题也就解决不了。

我认为,要解决这个问题,可以从两个方面来考虑。一是加快中国的城市化的进程,二是减少妇女就业的数量。

先简单地谈一下城市化的问题。中国的人口问题在很大程度上要通过城市化的途径才能得到解决。因此,加速城市化的发展,迅速提高城市人口在全国总人口中的比例,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迫切的任务。问题是如何或是以怎样的方式来实现城市化。有人主张以小城镇的发展为重点。应当说,在改革开放之初,这种主张是有其道理的。特别应当肯定,近些年来,小城镇的发展对于沟通城乡之间的关系,吸纳农村的剩余劳动力,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但同时也应当看到,小城镇的发展,也付出了相当的代价,这实际上是一种城市分散化的代价。我认为,中国的城市化过程在很大程度上还是要通过发展大中型城市来解决。应当说,近年来,一些地方小城镇的迅速发展也为大中型城市的发展提供了条件。在这些地区,乡镇企业星罗棋布,小城镇众多而且繁荣,所剩耕地极为有限。在这样的地方,与其维持乡村工业化的模式,倒不如将其引导到大城市的发展上。如果在这样的地区能够形成一个规模较大的都市带,将会具有更大的人口容量,可以吸收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剩余人口。假如这个地方能够吸收一个亿的人口,就可以在很大程度上缓解中国所面临的人口瓶颈。

另一个方面,就是有意地减少城市的妇女就业的数量。目前我国城市中的工作位置大约在两亿个左右,其中大约有不到三分之二由男性占据着,有三分之一强由妇女占据着,也就是说,目前我国由女性所占有的工作职位大约在七八千万左右。据国家劳动部公布的数字,到今年6月底,全国城镇有失业人员415万人。只要目前由女性占据的就业位置能腾出5%,城市中的这部分失业人员的就业问题就可以得到解决。只要这些职位能够腾出一半来,不仅城市本身的失业问题可以解决,就是就业不充分的问题也可以得到解决,甚至能够为更多地吸收农村剩余劳动力创造条件。

近些年来,一些有识之士已经开始提出妇女重新走回家庭的问题。市场经济本身也对妇女

就业的问题提出了挑战。在优化组合的过程中,许多女职工被优化下岗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但由于多少年来形成的片面的妇女解放的观念,加上一些实际存在的具体问题,我们却一直没有很好地来正面地面对这个问题。实际上,现在的问题已经很清楚,以减少妇女就业的方式来解决中国劳动力过剩的问题,是一种代价最小,也是最可行的一种办法。如果用一种较为难听的说法来表述,可以说,目前中国的实际情况已经逼到了这一步,即只有用这种方法,才能缓和目前所面临的这种困境。而且,从世界各个国家的情况来看,特别是从已经实现了工业化和现代化的国家的情况来看,妇女的就业都是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特定阶段相联系的。在农业文明时期,妇女是与男人一起参加农业生产劳动的;在工业化的阶段,一般都是妇女走回家庭;到了后工业社会的阶段,家务劳动实现了社会化,妇女又开始普遍走出家庭。我国目前所处的是典型的工业化的阶段,一方面家务劳动还没有实现社会化,另一方面,又要求男人全心全意地在外工作,而不能像农耕时代那样劳动时间有很大的弹性。在这种情况下,妇女的普遍就业实际上是打乱了社会中的角色分工,结果是造成社会功能的紊乱以及其他的种种问题。因此,即使是从这个角度说,减少妇女就业的数量,使大部分妇女重新走回家庭,也是势在必行的。

当然,这里有一系列的问题需要解决。

其实,最重要的还是体制上的问题。现在让一些已经有固定职业,特别是有国营和集体的铁饭碗的女性放弃自己的工作,无疑会引起种种的忧虑和实际的问题。比如说,在目前的情况下,一个已经有铁饭碗的女性放弃自己的工作,实际上并不仅仅意味着职业的丧失,收入的减少,而且还会带来一系列的其他的的问题。因为,在中国,铁饭碗并不仅仅是一种职业的标志,同时它也是与一系列的社会保障联系在一起的。也就是说,一个女性如果放弃自己的铁饭碗,会意味着公费医疗的丧失,退休金的丧失,等等。换言之,中国的不同的就业制度实际上是将不同的人分成了很多个高低不等的层。一个人放弃某种职业,就意味着他(她)是从某一个层当中退出来。这里只要做一个简单的比较,就可以看清楚其中的问题之所在。上述的种种担忧实际上只是存在于那些拥有铁饭碗的女性之中,而那些更为年轻的一代,即那些在近十年中中学毕业,没有成为全民或大集体企业的正式职工的女性,她们并没有享受上述种种社会保障,对于她们来说,短期的失业或不就业,并不具有上面所说的那种严重的意义。因此,要为已经获得铁饭碗的妇女回家创造条件,就必须对有关的体制进行相应的改革。比如退休制度的改革,公费医疗制度的改革,等等。这种改革的基本目的是要造成这样的一种条件,即使得目前拥有铁饭碗的女性不致于由于提前退休而在公费医疗、退休金待遇等方面有较大的损失。这样才能解除妇女走回家庭时的后顾之忧。而要做到这一点,仅仅有企业本身的努力是不够的,需要社会,特别是政府发挥更重要的作用。

提前退休当然是一种较为彻底的解决办法,但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实行起来会有很大的难度。因此,一个更有弹性的办法是鼓励阶段性就业。比如,在结婚之前,可以就业一段时间,即所谓的吃青春饭。在结婚后,特别是生育后,可以有较长的一段时间留在家里,抚养孩子,照顾家庭。一个切实可行的办法,是可以实行较长的产假,比如说可以短到半年,长到十几年。一直到小孩子上小学四五年级,甚至到上完小学。因为按照目前的有关规定,只有五年级以上的小学生才可以自己骑车上学,在此之前,则需要家长接送。如果实行这样的办法,既有利于社会,也有利于家庭,更有利于妇女。实际上目前的许多家庭都在为这个问题所烦恼。小孩生下来不久,母亲就要上班工作。请一个保姆,且不要说大部分家庭无房给她住,即使有房,请一个保姆的花费也与一个人的工资差不多。而且由母亲抚养教育自己的孩子,显然要比保姆好得多。结

果是,在整个从小孩出生到上初中之前,由于夫妇双方都要工作上班,整个家庭都会处于一种极为紧张的状态,夫妇中的一方甚或双方,为接送孩子上学而不堪其苦。在这种情况下,实际上受到影响的并不仅仅是个人或家庭,而且也包括社会。试想,当一个男人或女人,早晨将孩子送到学校后匆匆赶到单位,没等到中午下班时又得去接孩子,然后是做饭,再送孩子,再匆匆地去上班,然后又是没等到下班,又得去接孩子。在这种情况下,一个人能有多大的精力用在工作上?这样的上班又有多大的实际意义?而用放长假的方式,则可以解决这个问题。等到孩子大了,妇女又可以再次走出家庭,从事一些社会工作。

对于女性退回到家庭的主张,经常受到的责难就是,在目前的低工资的情况下,男人能够养家糊口吗?应当说,这的确是一个相当实际的问题。但这个问题也并不能成为反对女性退回到家庭中的理由。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也是一个结。以妇女大量就业为特征的广泛就业制度,是造成目前的收入偏低的一个重要的原因。从中国目前的情况看,社会中能够容纳的劳动力就是那么多,如果片面地强调广泛就业,只能导致各个单位中人满为患。其结果是不言而喻的,劳动生产率就那么高,创造的财富就那么多,有更多的人从这里领工资,每个人得到的当然就很少。近几年进行的许多测算表明,在许多行业不是不需要裁员,而是裁员是一件相当困难的工作。从单位的角度说,裁谁不裁谁,工作不好做;从社会的角度说,裁下的人太多,会形成社会不稳定的因素。特别在一些单位中,家族化的现象相当普遍,即一家几口人都在一个单位上班,企业破产了,或者多裁几个人,如果都轮到一个家庭头上,对这个家庭就是一场灾难。相反,由女性退回到家庭,则会使影响的效应分散化,不致于会造成大的社会动荡。退一步说,在目前平均收入还很低的情况下,由于女性退回家庭而对家庭收入所造成的影响,还可以某些国家政策来加以补救或调节。比如,对退回家庭的女性除退休金之外发放一定的生活补贴,或以其他的名目为男性增加收入等。对于这些具体的问题,我们无法在这里进行详细的讨论,但这些技术性的问题显然是不难解决的。

以上所说,都是就大致的情况而言,不能就此对问题产生绝对化的理解。不能否认,有些工作是只适合女性来做的,比如纺织厂的挡车工;主张妇女走回家庭,也不意味着出类拔萃的女科学家也要回到家里去。而且,整个过程也应当是一个逐步的过程。其中,会出现的许多问题,也是需要妥善加以解决的。

## 对“男女平等的社会学思考”的思考

全国妇联妇女研究所 刘伯红

1. 郑也夫先生在《男女平等的社会学思考》一文中提出:“四十年来我们通过行政力量在社会生产中扶助弱者与女子,使其和强者与男子平等。被剥夺的男子以为他们在生产中真的不比女子贡献大,转而承担同样多的家务,双方合理高效的内外分工从此瓦解。市场经济再次使男女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不平等,使双方重新考虑角色分工。两性特征不同,解放不应是双方一致。解放更不能靠行政力量扶持,而是给双方同样的机会,‘上不封顶,下不保底’。”对郑先生这一观点,我不敢恭维,但该文的发表至少可以引起我们对建国45年来妇女解放(或曰男女平等)中一些重要问题的思考和探讨,而理论的麻木与滞后,恰恰是我们这个急剧变化的社会条